



Distr.: Limited  
26 August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 第六十四届会议

2021年8月25日至9月3日，维也纳

## 报告草稿

### 第一章

#### 导言

1.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于2021年8月25日至9月3日在维也纳以混合形式（现场亲身与会和线上方式）举行了第六十四届会议。委员会主席团成员组成如下：

主席	Marius-Ioan Piso（罗马尼亚）
第一副主席	Francis Chizea（尼日尼亚）
第二副主席/报告员	Nicolás Botero Varón（哥伦比亚）

#### A. 附属机构的会议

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2021年4月19日至30日在维也纳举行了混合形式的第五十八届会议，Natália Archinard（瑞士）担任主席。该小组委员会的报告（[A/AC.105/1240](#)）已提交委员会。

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2021年5月31日至6月11日也在维也纳举行了混合形式的第六十届会议，Aoki Setsuko（日本）担任主席。该小组委员会的报告（[A/AC.105/1243](#)）已提交委员会。



## B. 通过议程

4. 委员会在其开幕会议上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主席致词。
  4. 一般性交流意见。
  5. 维持外层空间用于和平目的的方式方法。
  6.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
  7.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报告。
  8. 空间与可持续发展。
  9. 空间技术的附带利益：现状审查。
  10. 空间与水。
  11. 空间与气候变化。
  12. 空间技术在联合国系统的使用。
  13.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14. 空间探索和创新。
  15. “空间 2030” 议程。
  16. 其他事项。
  17. 委员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 C. 成员

5. 根据大会第 1472 A (XIV)号、第 1721 E (XVI)号、第 3182 (XXVIII)号、第 32/196 B 号、第 35/16 号、第 49/33 号、第 56/51 号、第 57/116 号、第 59/116 号、第 62/217 号、第 65/97 号、第 66/71 号、第 68/75 号、第 69/85 号、第 71/90 号、第 72/77 号和第 74/82 号决议，以及第 45/315 号、第 67/412 号、第 67/528 号、第 70/518 号和第 73/517 号决定，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由下列 95 个国家组成：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黎巴嫩、利比亚、卢森堡、马来西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

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 D. 出席情况

6. 委员会下列[...]个成员国的代表出席了本届会议：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肯尼亚、卢森堡、马来西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美国、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7. 根据大会第 65/276 号和第 73/91 号决议，欧洲联盟的代表以委员会常驻观察员的身份出席了会议。

8. 秘书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秘书处裁军事务厅（裁军厅）和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9. 在委员会享有常驻观察员地位的下列政府间组织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亚洲太平洋空间合作组织（亚太空间合作组织）、欧洲南半球天文研究组织、欧洲航天局（欧空局）、欧洲通信卫星组织、伊斯兰空间科学和技术网络（伊斯兰空间科技网）和国际空间通信组织。

10. 在委员会享有常设观察员地位的下列非政府组织也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加欧美亚国际组织、欧洲空间政策研究所、保护全月球组织、伊比利亚美洲航空和空间法与商业航空研究所、国际宇宙航行联合会（宇航联）、国际天文学联盟（天文学联盟）、国际法协会、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国际空间大学（空间大学）、月球村协会、全美空间学会、苏丹·本·阿卜杜勒阿齐兹王储国际水奖机构、日地物理学科学委员会、安全世界基金会、航天新一代咨询理事会和全球航天工程大学联盟。

11. 出席会议的委员会成员国、联合国实体和其他组织的代表名单载于 A/AC.105/2021/INF/[...]号文件。

**E. 一般性发言**

[.....]

**F.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12. 委员会在审议了其面前的各个项目之后，在 2021 年 9 月[...]日其第[...]次会议上通过了其提交大会的报告，其中载有下述建议和决定。

---